

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2025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5年3月13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会议时间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萍女士召集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投资建设泰国钎焊材料生产基地，已进行了合理的商业考量，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，可以更好地开拓和应对海外客户的需求，并有利于公司更加灵活地应对宏观环境波动、产业政策调整等可能对公司形成的潜在不利影响。本次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3 月 15 日